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汉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孙伟文女士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郑汉杰	是	3,712,000	4.20	0.87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3年11月17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郑汉杰	是	5,568,000	6.30	1.31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3年11月17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孙伟文	是	3,712,000	5.61	0.87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3年11月17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孙伟文	是	5,568,000	8.41	1.31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3年11月17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合计	-	18,560,000	12.01	4.36	-	-	-	-	-	-

注：本公告除特别说明外，数值保留2位小数，数据尾差为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以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郑汉杰	88,378,020	20.77	0	9,280,000	10.50	2.18	9,280,000	100	79,098,020	100
孙伟文	66,216,870	15.56	0	9,280,000	14.01	2.18	9,280,000	100	56,936,870	100
合计	154,594,890	36.33	0	18,560,000	12.01	4.36	18,560,000	100	136,034,890	100

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为郑汉杰先生和孙伟文女士持有公司首发前限售股数量。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汉杰先生及孙伟文女士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郑汉杰先生及孙伟文女士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汉杰先生及孙伟文女士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0日